

「臺南市安南區及新營區全民運動館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招商總顧問委託服務案」

招商文件審查暨甄審委員會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5 時 30 分

二、地點：臺南市體育局第三會議室

三、主持人：陳委員良乾

紀錄：莊芸綺

四、出席單位與人員：詳簽到單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及討論事項：略

七、審查意見：

（一）劉委員宏裕

1. 申請須知 1.1.17 及投資契約（草案）4.2.1，有關最低投資金額，請補充或調整若申請人實際投資金額未達申請標準之處理方式。
2. 招商文件所載之收費標準是否為民間機構應訂定之下限值？
3. 建議調整綜合評選階段，若申請廠商家數 3 家以內，每家簡報時間為 20 分鐘；若達 4 家以上，每家簡報時間則為 15 分鐘。

（二）王委員俊人

1. 招商文件所載之收費標準是否為民間機構應訂定之下限值。
2. 建議本案營運績效評定辦理期程刪除「完整營運年度期間」，應依實際營運開始日期，彈性調整營運績效評估辦理時間。
3. 申請須知 3.2.1，「五、申請人須取得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其他機關必要之同意……」請評估本案是否適用。
4. 申請須知 4.2.1 表 4-1，「三、(6)交通維持計畫」請說明具體評估內容為何？若無本需求請刪除。另「五、(2)社區營造及睦鄰計畫」、「五、(5)基地所在里與鄰接里之睦鄰計畫」建議合併，並刪除「五、(6) 其他公益回饋計畫」之「回饋」二字。
5. 申請須知 4.2.4 與表 4-1 之三、1 之內容不一致，請修正。

6. 申請須知 4.2 投資計畫書之內容，請補充「需主辦機關協助及配合事項」。
7. 申請須知 7.2.5，若本案申請人為「單一申請人」，是否亦應設立專案公司、分公司或營業所，以利獨立設帳？請釐清。
8. 投資契約（草案）5.5.1，建議調整為「3. 乙方承諾配合甲方及行政機關維持行政中立。」
9. 投資契約（草案）5.5.1，建議調整為「14. 乙方應於本案委託營運範圍...(略)，並得依統一發票使用辦法規定開立乙方之發票。」
10. 投資契約（草案）7.2.2，請釐清若屬乙方必要投資項目，是否仍須「點交」予乙方？
11. 投資契約（草案）8.3.1，建議刪除「9.施工要徑圖」。
12. 投資契約（草案）8.5.2，建議刪除。
13. 投資契約（草案）9.3.1，建議刪除「如演唱會、大型集會等」文字。
14. 投資契約（草案）9.3.8，請刪除「新建工程」，須知及契約內相關文字請一併修正。
15. 建議刪除投資契約（草案）9.13「營運特殊考量」之相關規定。
16. 投資契約（草案）第十章附屬事業，請釐清本案停車場是否為附屬事業。
17. 投資契約（草案）11.3.1，建議場館設施之回饋天數由臺南市政府體育局認定。
18. 投資契約（草案）13.2.2「1. 乙方對本案之營運管理應獨立設帳，每半年之財務報表應於營運績效評估機制及督導查核系統填報相關數據及資料以供甲方備查，.....」建議調整「每半年」為「每年」。
19. 投資契約（草案）18.3.1 建議明訂每年 6 月 30 日前進行營運績效評估。
20. 投資契約（草案）19.4.2 建議調整一般違約金為 2,000 元，重大違約為 1 萬元。
21. 投資契約（草案）附件 8 之「營運績效評估項目及權重分配表」建議參酌臺北市之標準。
22. 投資契約（草案）附件 9「本協調會應於簽約日翌日起 90 日內成立，設置 5 名委員，得包括工程、財務及法律領域專家。」建議移除「工程」，新增「經營管理」，法律領域前請括弧「促參」。
23. 申請須知 5.4.1 資格審查階段第 18 項次，新增「隨身碟」繳交。
24. 申請須知 5.4.2，綜合評審階段第一項次及第二項次配分對調。

(三) 許委員德安

1. 考量安南區人口分布密集度，建議將原定安南區全民運動館回饋之鹽田里及海西里刪除，並納入海佃里。

(四) 陳委員崇彝

1. 本案實際回饋里範圍，建議待地方說明會召開後徵集意見，並試算財務可行性後再行訂定。
2. 請顧問公司於地方說明會簡報補充本案回饋範圍之財務影響分析。
3. 建議本案於財務可行前提下，將安南區全民運動館及新營區全民運動館之最低投資金額設定一致。

(五) 陳局長良乾

1. 建議本案於財務可行前提下，將安南區全民運動館及新營區全民運動館之最低投資金額設定一致。
2. 建議刪除投資契約（草案）9.13「營運特殊考量」。

八、會議結論：

本次招商文件審查決議修正後通過，請顧問公司於 114 年 7 月 7 日前以電子通訊方式提供招商文件修正版予機關，並於辦理招商公告前，檢送紙本招商文件予機關。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臺南市安南區及新營區全民運動館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招商總顧問委託服務案—招商文件審查暨甄審委員會第1次會議
甄審委員簽到簿

日期：114 年 6 月 27 日

評選委員	職稱	簽名
康正男	臺灣大學運動設施與健康管理碩士學程教授	請假
劉宏裕	明新休閒事業管理系副教授	劉宏裕
蕭永福	高雄科技大學兼任教師	蕭永福
王俊人	國立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學系教授	王俊人
陳良乾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局長	陳良乾
陳崇彝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主任秘書	陳崇彝
許德安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設施科科长	許德安

本甄審委員會：

1. 委員總人數： 7 人，出席委員： 6 人

2. 出席外聘專家學者： 3 人

填寫人簽名： _____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臺南市安南區及新營區全民運動館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招商總顧問委託服務案—招商文件審查暨甄審委員會第1次會議
列席人員及工作小組(人員)簽到簿

日期：114年6月27日

姓名	職稱	簽名
陳正德	科長	陳正德
林文欽	專員	林文欽
莊芸綺	科員	莊芸綺
龔琬凌	科員	
鄭宇辰	科員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臺南市安南區及新營區全民運動館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招商總顧問委託服務案—招商文件審查暨甄審委員會第1次會議
廠商簽到簿

日期：114年6月27日

廠商	簽名
城都國際開發規劃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陳冠穎
	徐浩
	許榮剛